##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溃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或"阳光诺和") 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托新权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,托新权先生因个人身 体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,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。根据《中 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童程》的相关规定,托新权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 董事会之日起生效。

截至本公告日,托新权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,400,000股,占公司总股本 的 3.00%。托新权先生将继续遵守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 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 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法律法规对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 让的相关规定。

托新权先生所负责的工作已进行妥善交接,相关业务模块运转正常,其离职 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托新权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期间,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,公司董事会对托 新权先生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!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17日